

張毛記購物優惠條款及細則：

1. 本推廣期只適用於 2022 年 12 月 1 日至 2023 年 2 月 28 日 (包含首尾兩日) (「推廣期」) 。
2. 優惠適用於持有合資格東亞銀行 Mastercard® 信用卡及其聯營卡之客戶，公司卡除外 (「持卡人」) 。

優惠 1：

3. 持卡人須於推廣期內以有效之東亞銀行信用卡於張毛記電業有限公司 (下稱「張毛記」) 門市及網店作全數簽賬，並於推廣期內登入 BEA Mall App 並成功登記本推廣，方可享此優惠。
4. 成功登記後，東亞銀行有限公司 (「東亞銀行」) 將發送電郵到持卡人於登記時所提供的電郵地址。登記名額將以東亞銀行之電腦紀錄為準，先到先得，額滿即止。如限額已滿，將於東亞銀行/商戶有關此推廣之網頁內公布，請於惠顧前先留意有關網頁。
5. 持卡人須於推廣期內於張毛記門市及網店以合資格信用卡進行以下交易，以獲享相關之現金回贈：

以東亞銀行 Mastercard® 信用卡累積零售簽賬	每位持卡人可獲現金回贈	推廣期內最高可獲之現金回贈
HK\$3,000 或以上	5%	HK\$500

6. 本推廣之合資格信用卡之賬戶主卡及附屬卡的合資格簽賬將合併計算。持卡人於整個推廣期內最高可獲 HK\$500 現金回贈。現金回贈將於 2023 年 4 月自動存入持卡人於推廣期內於商戶簽賬最高金額之 Mastercard® 主卡賬戶內並顯示於其結單。
7. 持卡人於進行簽賬交易前，東亞銀行恕不負責澄清該項交易可否獲享額外獎賞優惠。東亞銀行保留合資格簽賬的最終決定權。
8. 不合資格交易包括：商戶分期付款每月供款、購買現金券、以 AlipayHK、WeChat Pay HK 及透過 Samsung Pay 以作之交易、未誌賬/取消/退款的交易及任何被發現為欺詐交易或最終被取消/退款之交易。如有關交易於現金回贈發放後被證實為不合資格之交易，東亞銀行保留於持卡人之合資格賬戶扣除相等於現金回贈金額之權利。
9. 所有有關張毛記門市及網店之相關簽賬將不計算於「食買玩處處賞」及不可享相關現金回贈。
10. 現金回贈將以扣除即時折扣 (如適用) 後之購買金額為準；並以簽賬淨額之整數計算。
11. 本行將根據 Mastercard Asia/Pacific (Hong Kong) Limited 之商戶編號或交易類別釐定。
12. 所有交易及現金回贈將由電腦系統計算。東亞銀行記錄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13. 持卡人之合資格賬戶於推廣期內及現金回贈發放時必須維持有效及信用狀況良好，否則本行保留有關權利取消有關獎賞。所有獲得之現金回贈只能用作扣減有關信用卡賬戶之結欠金額及將調高至港元整數。所有獲得之現金回贈之金額不可轉讓。已取消賬戶之現金回贈之金額將一律自動註銷，及不獲退款或轉讓。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14. 本行將經電腦核實持卡人之信用卡簽賬紀錄確定持卡人獲享現金回贈之資格。若簽賬存根印載的資料與本行存檔紀錄不符，將以本行存檔紀錄為準。
15. 優惠 1 可與優惠 2 及 3 同時享用。

優惠 2 及 3：

16. 優惠 3 只適用於張毛記門市。
17. 優惠不適用於預購貨品、特價貨品，以及指定品牌包括 Apple、Samsung、小米、遊戲產品及數碼產品。
18. 優惠 2 及 3 不可同時享用。
19. 在任何情況下，已使用之優惠不獲退回。
20. 產品供應有限，售完即止。
21. 優惠不可兌換現金、禮券/現金券或其他貨品/服務，亦不可與任何其他推廣優惠同時使用。
22. 所有貨品資料、價目及圖片只供參考。
23. 除持卡人、東亞銀行及張毛記以外，並無其他人士有權按《合約（第三者權益）條例》（香港法例第 623 章）強制執行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或享有此等條款及細則的任何條文下的利益。
24. 東亞銀行不會對張毛記的貨品、服務或資料之質素和供應作出任何陳述或保證，亦不會就張毛記的貨品、服務或資料所引起或與其有關的事宜負上任何責任。如有查詢或投訴，持卡人應直接聯絡張毛記。倘持卡人對張毛記之處理仍未感滿意，本行應於合理時間內被通知，讓本行作出相應處理。
25. 東亞銀行及張毛記保留隨時更改或取消優惠及/或修改或修訂此等條款及細則之權利，並作出適當的通知。如有任何爭議，東亞銀行及張毛記所作的決定為最終及不可推翻。
26. 本條款及細則受香港法律管轄並按其解釋。
27. 如本條款及細則的中、英文兩個版本有任何抵觸或不相符之處，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

借定唔借？還得到先好借！